证券代码: 835949

证券简称: 华电智能

主办券商: 中银证券

浙江华电智能电站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1. 会议召开时间: 2018年11月16日
-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
-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 2018年10月30日,书面方式。
- 5. 会议主持人: 胡江明
-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追认对外投资》议案

1. 议案内容:

本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7 日受让胡清河在杭州讯创达科技有限公司所持股份 200 万股并追加认缴投资 2,500 万元,于 2018 年 11 月 14 日完成股权变更手续。至此公司持有杭州讯创达科技有限公司股份为 3,000 万股,占杭州讯创达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的 100%,本次追认对外追加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

-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构成关联交易,故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18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议案
- 1. 议案内容:

同意提请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10 日召开 2018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 大会,审议上述议案。

-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未涉及关联事项, 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浙江华电智能电站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华电智能电站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1月19日